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删除《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数量的部分条款。具体删除内容为：“若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经持有公司股份的，则其在本次发行后合计持股不得超过 132,903,692 股，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

修订前后的相关内容具体表述如下：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预案条款	<p>发行数量：</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00%，即不超过 398,711,078 股（含 398,711,078 股）。其中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合计不得超过 132,903,692 股，不</p>	<p>发行数量：</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00%，即不超过 398,711,078 股（含 398,711,078 股）。其中</p>

	<p>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0%。若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经持有公司股份的，则其在本次发行后合计持股不得超过 132,903,692 股，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p>	<p>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合计不得超过 132,903,692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0%。</p>
--	--	--

2、公司本次发行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1号），因此删除《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中的“3、审批风险”。同时，修改预案中关于本次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相关描述。

修订后的预案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